

北京市高等教育自学考试

学前教育专业（专升本）考试计划

（2023年修订）

一、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较高的科学文化素养、职业道德水准、创新创业能力和社会责任感，具有良好的师德规范和高尚的教育情怀，系统掌握学前儿童保育与教育知识，具备较强的学前儿童保育与教育实践能力，具有终身学习意愿，善于沟通与合作，能适应学前教育事业发展与改革需要，能够在学前教育机构及其他相关机构从事保教、科研和管理等方面工作的应用型人才。

二、培养要求

本专业要求全面掌握学前儿童保育与教育知识，具备在学前教育机构及其他相关机构从事保教、科研和管理等方面工作的专业能力和专业素养。主要包括：

1. 践行师德。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贯彻党的教育方针，遵守教师职业道德规范，立志成为有理想信念、有道德情操、有扎实学识、有仁爱之心的好老师；认同教师工作的意义和专业性，具有积极的情感、端正的态度、正确的价值观，树立科学的儿童观，做幼儿健康成长的启蒙者和引路人。

2. 学会保教。具有一定的科学和人文素养，理解幼儿身心发展规律和学习特点，了解相关学科基本知识，掌握幼儿园教育教学的

目标、任务、内容、基本要求，掌握开展幼儿园教育教学的基本方法和策略，注重知识的联系与整合；能够科学规划幼儿在园一日活动，创设适宜幼儿学习与发展的环境，合理组织幼儿园的教学、游戏和生活活动，具有观察幼儿、与幼儿谈话并能记录与分析的能力，具有幼儿园活动评价能力。

3. 学会育人。熟悉幼儿园班级的特点，掌握幼儿园班级管理的内容和要求，能够建立班级秩序与规则，创设良好班级环境，营造积极的班级氛围；为人师表，发挥自身的榜样作用；熟悉幼儿社会性情感发展的特点和规律，注重培育幼儿良好的意志品质和行为习惯，理解环境的育人价值，充分利用多种教育契机，综合利用幼儿园、家庭和社区各种资源全面育人。

4. 学会发展。具有自主学习与终身学习的意识；了解国内外学前教育改革发展动态，能够适应时代和教育发展需求，进行学习和职业生涯规划；具有一定创新意识，尝试运用批判性思维方法分析和解决问题；有团队协作精神，具备沟通与合作能力。

三、学历层次和规格

本专业与全日制普通高等院校相应本科专业的水平要求相一致；凡取得本专业考试计划规定的 14 门课程合格成绩，累计达到 70 学分及以上，毕业论文经答辩成绩合格，思想品德符合要求者，颁发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学前教育专业（专升本）毕业证书。

考生学业水平达到国家规定的学位标准且符合主考学校学位授予条件的，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以及北京市《授予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本科毕业生学士学位的暂行规定》的要求，由主考学校授予教育学学士学位。

四、课程设置与学分

专业代码：01B0010（国家代码 040106）

课程类别	序号	课程代码	课程名称	学分	考核方式	说明
必设课程	1	03708	中国近现代史纲要	2	笔试	必考课程 9 门， 共 47 学分
	2	03709	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概论	4	笔试	
	3	13000	英语（专升本）	7	笔试	
	4	00398	学前教育原理	6	笔试	
	5	14605	幼儿园课程与教学	6	笔试	
	6	00882	学前教育心理学	6	笔试	
	7	14603	幼儿游戏理论与指导	4	笔试	
	8	13213	学前教育研究方法	6	笔试	
	9	13147	幼儿园组织与管理	6	笔试	
选设课程	10	12344	学前教育政策与法规	4	笔试	选考不少于 5 门课程， 学分不少于 23 学分
	11	14600	幼儿教育名著导读	3	笔试	
	12	14492	学前儿童发展的观察与评价	4	笔试	
	13	00401	学前比较教育	6	笔试	
	14	14494	学前儿童家庭与社区教育	4	笔试	
	15	14501	学前儿童特殊教育	4	笔试	
	16	00449	教育管理原理	6	笔试	
	17	10224	学前教育毕业论文	不计学分		

备注：(1)不考外语者不得申请学位；(2)不考外语者须另加考 2 门选设课程以补足学分。

五、考核方式说明

1. 本专业所列笔试课程，均采用闭卷考试的办法，按百分制计

分，60分为及格。

2. 毕业论文要求：考生须在取得本专业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合格成绩后，方可申请撰写毕业论文。毕业论文应在主考学校指导下进行，考生须独立完成。经过主考学校审核并答辩后，按优、良、及格、不及格四级制评定成绩。

六、新旧专业考试计划执行期课程顶替规定

旧执行期课程				新执行期课程			顶替关系		
序号	课程代码	课程名称	学分	课程代码	课程名称	学分			
1	00394	幼儿园课程	4	14605	幼儿园课程与教学	6	1门顶1门		
2	00402	学前教育史	6	14603	幼儿游戏理论与指导	4	1门顶1门		
3	03657	学前教育研究方法	5	13213	学前教育研究方法	6	1门顶1门		
4	00387	幼儿园组织与管理	5	13147	幼儿园组织与管理	6	1门顶1门		
5	00015	英语（二）	14	13000	英语（专升本）	7	1门顶1门		
6	00887	儿童文学名著导读	6	14600	幼儿教育名著导读	3	1门顶1门		
7	00385	学前卫生学	4 选 1	4	14492	学前儿童发展的观察与评价	4 选 1	任意1门 顶任意1门 门数对等	
	00457	学前教育管理		4	12344	学前教育政策与法规			4
	00024	普通逻辑		4	14494	学前儿童家庭与社区教育			4
	12350	儿童发展理论		4	14501	学前儿童特殊教育			4

七、其他必要说明

1. 本专业为专科起点本科，国民教育系列各类高等学校专科及以上毕业生均可直接报考。

2. 未来教材或考试大纲的变化，以每年北京教育考试院网站（www.bjeea.cn）公布的信息为准。

3. 参加本专业相关课程学习需具有教育学、心理学等本专业所需的基础知识。